第一条 协议订立

- 1.1 用户在同意爱创欢乐扫数字营销平台《服务协议》和本协议后,方可使用爱创欢乐扫数字营销平台 (以下简称"平台")提供的相关服务。
- 1.2 用户在使用本平台提供的服务前务必认真阅读本协议,一旦用户使用平台提供的服务即表示用户同意与本平台签订本协议且同意受本协议之约束。

第二条 服务条款

- 2.1 用户完成付费后即可使用本平台的全部免费模块功能,包含微信红包促销活动设置、虚拟乐券促销活动设置、乐码生成和下载等功能。
- 2.2 本平台提供使用手册及操作视频以及咨询客服服务。

第三条 服务费用

3.1 服务费用将在您订购页面予以列明公示,您可自行选择具体服务类型并按列明的价格予以支付。

第四条 权利与义务

4.1. 您的权利、义务

- 4.1.1. 您应按照平台的页面提示及本服务条款的约定支付相应服务费用。
- 4.1.2. 您承诺:
- 4.1.2.1. 除平台明示许可外,不得修改、翻译、改编、出租、转许可、在信息网络上传播或转让爱创提供的服务或软件,也不得逆向工程、反编译或试图以其他方式发现爱创提供的服务或软件的源代码;
- 4.1.2.2. 若爱创的服务涉及第三方软件之许可使用的,您同意遵守相关的许可协议的约束;
- 4.1.2.3. 不利用爱创提供的资源和服务上传(Upload)、下载(download)、储存、发布如下信息或者内容,不为他人发布该等信息提供任何便利(包括但不限于设置 URL、BANNER 链接等):
- 4.1.3.3. 并遵守
- 4.1.3.3.1. 违反国家规定的政治宣传和/或新闻信息;
- 4.1.3.3.2. 涉及国家秘密和/或安全的信息;
- 4.1.3.3.3. 封建迷信和/或淫秽、色情、下流的信息或教唆犯罪的信息;
- 4.1.3.3.4. 博彩有奖、赌博游戏、"私服"、"外挂"等非法互联网出版活动;
- 4.1.3.3.5. 违反国家民族和宗教政策的信息;
- 4.1.3.3.6. 妨碍互联网运行安全的信息;
- 4.1.3.3.7. 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信息和/或其他有损于社会秩序、社会治安、公共道德的信息或内容;
- 4.1.3.3.8.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国家政策的内容。
- 4.1.3.4. 不应大量占用,亦不得导致如程序或进程等大量占用爱创云计算资源(如云服务器、网络带宽、存储空间等)所组成的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中服务器内存、CPU或者网络带宽资源(比如但不限于刷码等行为),并给欢乐扫的其他用户的网络、服务器(包括但不限于本地及外地和国际的网络、服务器等)、产品/应用等带来严重的、不合理的负荷,影响爱创与国际互联网或者爱创与特定网络、服务器及

爱创内部正常通畅的联系,或者导致爱创云平台产品与服务或者爱创的其他用户的服务器宕机、死机或者用户基于云平台的产品/应用不可访问等;

- 4.1.3.5. 不进行任何破坏或试图破坏网络安全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钓鱼,黑客,网络诈骗,网站或空间中含有或涉嫌散播:病毒、木马、恶意代码,及通过虚拟服务器对其他网站、服务器进行涉嫌攻击行为如扫描、嗅探、ARP 欺骗、DOS 等);
- 4.1.3.6. 不进行任何改变或试图改变爱创提供的系统配置或破坏系统安全的行为;
- 4.1.3.7. 不利用本服务从事 DDoS 防护、DNS 防护等防护售卖业务;
- 4.1.3.8. 不提供任何翻墙服务或依靠技术手段成为境内获取境外非法信息的途径;
- 4.1.3.9. 不从事其他违法、违规或违反爱创服务条款的行为。
- 4.1.3.10. 如爱创发现您违反上述条款的约定,有权根据情况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立即终止服务、中止服务或删除相应信息等。如果第三方机构或个人对您提出质疑或投诉,爱创将通知您,您有责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说明并出具证明材料,如您未能提供相反证据或您逾期未能反馈的,爱创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立即终止服务、中止服务或删除相应信息等处理措施。因您未及时更新联系方式或联系方式不正确而致使未能联系到您的,亦视为您逾期未能反馈。
- 4.1.4. 您不应在爱创服务或平台之上安装、使用盗版软件;您对自己行为(如自行安装的软件和进行的操作)所引起的结果承担全部责任。
- 4.1.5. 您对自己存放在爱创云平台上的数据以及进入和管理爱创云平台上各类产品与服务的口令、密码的完整性和保密性负责。因您维护不当或保密不当致使上述数据、口令、密码等丢失或泄漏所引起的一切损失和后果均由您自行承担。
- 4.1.6. 您应向爱创提交执行本服务条款的联系人和管理用户网络及云平台上各类产品与服务的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并提供必要的协助。如以上人员发生变动,您应自行将变动后的信息进行在线更新并及时通知爱创。因您提供的人员的信息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以及因以上人员的行为或不作为而产生的结果,均由您负责。
- 4.1.7. 您对您存放在爱创云平台上的数据内容负责,如因上传、发布的公开信息违反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国家政策,由此造成的全部结果及责任由您自行承担。
- 4.1.8.开展微信红包促销活动前,请确定已开通微信服务号以及微信支付相关功能并已经完成平台注册工作,爱创不承担任何由于未开通相关功能或未完成注册而产品的影响和后果。
- 4.1.9. 您了解爱创无法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毫无瑕疵(如爱创产品并不能保证您的硬件或软件的绝对安全),但爱创承诺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及服务水平。所以您同意:即使爱创提供的服务存在瑕疵,但上述瑕疵是当时行业技术水平所无法避免的,其将不被视为爱创违约。您同意和爱创一同合作解决上述瑕疵问题。

4.2. 爱创的权利、义务

- 4.2.1. 爱创应按照服务条款约定提供服务。
- 4.2.2. 爱创为付费用户提供 5×8 售后电话咨询服务,解答客户在使用中的问题。
- 4.2.3. 爱创将消除您非人为操作所出现的故障,但因您原因和/或不可抗力以及非爱创控制范围之内的事项

第五条 数据

5.1. 您存放在平台上的数据为您所有,平台不进行任何未获授权的使用及披露,

除非:

- 5.1.1. 根据法律的有关规定、行政或司法等机构的要求,向第三方或者行政、司法等机构披露;
- 5.1.2. 您和平台另行协商一致的;
- 5.1.3. 如果您出现违反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况,需要向第三方披露;
- 5.2. 自本服务条款期满或因任何原因导致本服务条款提前终止之日起的 7 个自然日内,爱创应继续存储您的数据,逾期将不再保留您数据,您需自行承担其数据被销毁后引发的一切后果。

第六条 期限与终止

- 6.1. 服务期限自您创建欢乐扫账号之日起计算,具体服务期限将根据您实际使用情况计算。
- 6.2. 发生下列情形,服务期限提前终止:
- 6.2.1. 双方协商一致提前终止的;
- 6.2.2. 您严重违反本服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 a.您未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及/或 b.您严重违反法律规定等),爱创有权提前终止服务,并不退还您已经支付的费用;
- 6.2.3. 您理解并充分认可,虽然爱创已经建立(并将根据技术的发展不断完善)必要的技术措施来防御包括计算机病毒、网络入侵和攻击破坏(包括但不限于 DDOS)等危害网络安全的事项或行为(以下统称该等行为),但鉴于网络安全技术的局限性、相对性以及该等行为的不可预见性,因此如因您遭遇该等行为而给爱创或者爱创的其他的网络或服务器(包括但不限于本地及外地和国际的网络、服务器等)带来危害,或影响爱创与国际互联网或者爱创与特定网络、服务器及爱创内部的通畅联系,爱创可决定暂停或终止服务,如果终止服务的,将按照实际提供服务月份计算(不足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服务费用,将剩余款项(如有)返还。
- 6.2.4. 爱创可提前30天在欢乐扫上通告或给您发网站内通知或书面通知的方式终止本服务条款。

第七条 违约责任

- 7.1. 本服务条款任何一方违约均须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 7.2. 您理解,鉴于计算机、互联网的特殊性,下述情况不属于爱创违约:
- 7.2.1. 爱创在进行服务器配置、维护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
- 7.2.2. 由于 Internet 上的通路阻塞造成您网站访问速度下降。
- 7.3. 如因爱创原因,造成您连续 72 小时不能正常使用服务的,您可以终止服务,但非爱创控制之内的原因引起的除外。
- 7.4. 在任何情况下,爱创均不对任何间接性、后果性、惩戒性、偶然性、特殊性的损害,包括您使用爱创服务而遭受的利润损失承担责任(即使您已被告知该等损失的可能性)。
- 7.5. 在任何情况下,爱创对本服务条款所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总额不超过违约服务对应之服务费总额。

第八条 不可抗力

- 8.1. 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意外事件,使得本服务条款的履行不可能、不必要或者无意义的,遭受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的一方不承担责任。
- 8.2. 不可抗力、意外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并不能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电信主干线路中断、黑客、网路堵塞、电信部门技术调整和政府管制等。

第九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 9.1. 本服务条款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 9.2. 在执行本服务条款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直接向北京市朝阳法院提起诉讼。